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CUTECH

## INCUTECH INVESTMENT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6)

###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 中期業績及簡明賬目

Incutech Investments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三年同期之比較數字。中期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由董事會批准。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元
營業額	3	-	-
上市證券之未變現(虧損)/收益		(22,844)	55,228
投資管理費		(300,000)	(300,000)
營運開支		(2,661,704)	(1,881,786)
財務成本	5	(374,081)	(342,358)
除稅前虧損	6	(3,358,629)	(2,468,916)
稅項	7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		(3,358,629)	(2,468,916)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u>(3,358,629)</u>	<u>(2,468,916)</u>
每股虧損	8	<u>(0.23 仙)</u>	<u>(3.43 仙)</u>
中期股息		<u>無</u>	<u>無</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	1
<b>流動資產</b>		
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	5,315,364	5,338,20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665,026	119,435
銀行結存及現金	108,592,930	6,282
	<u>114,573,320</u>	<u>5,463,925</u>
<b>流動負債</b>		
短期借貸	-	9,380,18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6,384,032	15,219,433
應付董事款項	-	9,316,392
	<u>6,384,032</u>	<u>33,916,009</u>
<b>流動資產／(負債)淨值</b>	<u>108,189,288</u>	<u>(28,452,084)</u>
<b>資產／(負債)淨值</b>	<u>108,189,288</u>	<u>(28,452,083)</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4,720,000	720,000
儲備	93,469,288	(29,172,083)
<b>股東資金</b>	<u>108,189,288</u>	<u>(28,452,083)</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乃按公平值計量(如適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本中期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一項新詮釋及若干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對沖會計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二零一一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財務工具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相互抵銷  
非財務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更替衍生工具及對沖會計之延續  
徵費

\* 指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詮釋及修訂，並無對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之金額及/或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資料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 3. 營業額及收益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於具增長及資本增值潛力之聯交所上市證券及非上市證券。

##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以執行董事定期審閱用於分配分部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本集團部分相關內部報告為基礎確定其營運分部。本集團之營運及可呈報分部如下：

上市證券 — 投資於聯交所上市證券  
非上市證券 — 投資於非上市證券

##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上市證券 港元	非上市證券 港元	總計 港元
分部業績	<u>(22,844)</u>	<u>-</u>	<u>(22,844)</u>
未分配支出			<u>(3,335,785)</u>
本期間虧損			<u><u>(3,358,629)</u></u>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上市證券 港元	非上市證券 港元	總計 港元
分部業績	<u>55,228</u>	<u>-</u>	<u>55,228</u>
未分配支出			<u>(2,524,144)</u>
本期間虧損			<u><u>(2,468,916)</u></u>

上市證券之分部業績指來自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出售上市證券之變現收益／(虧損)及上市證券之未變現收益／(虧損)。鑒於投資業務性質，並無呈列分部收益。

## 分部資產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資產分析：

	二零一四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上市證券	<b>5,315,364</b>	5,338,208
非上市證券	<u>-</u>	<u>-</u>
總分部資產	<b>5,315,364</b>	5,338,208
未分配資產	<b>109,373,956</b>	125,718
	<u><b>114,689,320</b></u>	<u>5,463,926</u>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之資源，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惟物業、機器及設備、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結存除外。

##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僅於香港經營，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 5. 財務成本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元
無抵押短期借貸之利息	<u>374,081</u>	<u>342,358</u>

## 6. 除稅前虧損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元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折舊	1	36,292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之租金支出	211,722	205,155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u>1,044,750</u>	<u>1,040,700</u>

## 7.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 8.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虧損乃根據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3,358,629港元及按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472,000,000股計算。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虧損乃根據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2,468,916港元及以往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72,000,000股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呈列期間內並無發行任何具有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 業績回顧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為3,358,629港元(二零一三年：2,468,916港元)，每股虧損為0.23港仙(二零一三年：3.43港仙)。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 業績回顧及展望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仍在籌備及申請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恢復買賣股份(「復牌」)，並正在籌備完成Biggish Management Limited(作為賣方)與Sharp Years Limited及Hugo Lucky Limited(作為買方)(統稱「要約人」)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資本中15,000,000股已發行股份(佔回顧期間當時已發行股本約20.83%)而訂立之買賣協議(經補充)(「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完成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要約人(作為認購人)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資本中合共1,400,000,000股新股份而訂立之認購協議(經補充)(「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上述交易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完成，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要約人已收購合共約96.13%之已發行股本。

##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經營虧損淨額3,358,629港元，而二零一三年則錄得經營虧損2,468,916港元，與二零一三年同期相比，經營虧損增加約36%，主要原因乃本公司正根據經修訂復牌建議進行一連串交易，導致公司費用、行政費用及印刷開支增加。於回顧期間，本公司並無作出任何新投資。本集團投資組合主要包括在香港上市之證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上市證券投資市值為5,315,364港元(二零一三年：5,259,436港元)。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聯交所通知本公司，其已決定，待認購事項、要約、公開發售及根據經修訂復牌建議擬進行之所有其他交易完成後，准許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

就回顧期間後事項而言，另提述(i)本公司與要約人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六日刊發之聯合公佈，內容有關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和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將導致要約人須提出可能要約；(ii)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一日、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就復牌狀況而刊發之公佈；及(iii)本公司與要約人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就(其中包括)補充認購協議、建議公開發售、追認前持續關連交易、批准新持續關連交易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而刊發之聯合公佈。

買賣協議及認購協議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完成，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數目增加至1,472,000,000股。

於買賣協議及認購協議完成後，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持有1,415,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約96.13%。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26.1，要約人已提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而該要約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完成。

於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完成後，本公司已進行公開發售。按於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截止及要約人出售現有股份後公眾股東持有之57,000,000股股份計算，本公司將就公開發售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2)股股份獲發十五(15)股公開發售股份之基準，向合資格股東提呈427,5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公開發售預期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完成。

#### **展望－恢復公眾持股量**

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假設所有合資格股東根據公開發售承購其各自之配額，則公眾股東將持有484,5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約25.51%。

預計復牌日期及公開發售股份首次買賣日期將為二零一四年九月十日，惟須待香港交易所批准後方始作實。

待復牌後，本公司將按照其投資目標、政策及限制，在維持現有投資組合之同時物色新的投資項目，並將繼續專注於我們現有之投資組合管理，繼續採取謹慎防禦措施，以管理本集團之投資組合，務求實現股東回報最大化。

## 財務回顧

###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股東資金為108,2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136,640,000港元。期內，本公司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按認購價每股股份0.1港元，向要約人配發及發行1,400,000,000股股份。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維持強勁的現金狀況，持有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達108,59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00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借貸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為數6,38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920,000港元，包括短期借貸、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以及應付董事款項)。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九日刊發之通函，本公司將使用約39,900,000港元(並已動用其中部分)用作清償本集團之負債。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總借貸減少約27,540,000港元。

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淨債務，因此並無呈列本集團之資本負債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處於負股本狀況，因此本集團之資本負債率亦不適用。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財務資產投資淨額約為5,32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40,000港元)。

## 其他資料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四名僱員(二零一三年：四名)(包括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薪津組合包括基本薪金、強制性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合適之福利。薪津組合一般參照市場條款、個人資歷及表現而制訂，並會按照僱員之個人功績及其他市場因素而定期檢討。本公司於回顧期間內並無採納任何購股權計劃。



## 員工成本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之總員工成本為1,044,750港元(二零一三年：1,040,700港元)。

##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為單位，因此，本集團並無因匯率波動而造成之重大風險。

##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並無贖回本身之任何證券，而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證券。

## 企業管治

董事會已制訂企業管治程序，以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董事會已就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作出檢討及採取措施。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列事項除外：

守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按特定任期委任，並須膺選連任。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委任年期。然而，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彼等須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業績。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與標準守則所載之交易必守準則同樣嚴謹。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 刊載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報告刊載於「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klistedco.com/356.asp](http://www.hklistedco.com/356.asp)。本公司之二零一四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在上述兩個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梁景裕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梁景裕先生、梁治維先生及陳令紘先生；非執行董事陳佩君女士及馬進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郭明輝先生、勞志明先生及夏旭衛先生。